

丹凤县国土空间专项规划（2021-2035年）

城镇绿地系统国土空间专项规划

文本

丹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机械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年05月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22052202XH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机械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杨永林

经营范围 工程设计与咨询;工程总承包及项目管理;工程监理;城乡规划、旅游规划、土地规划设计及咨询;岩土工程勘察、设计、试验、检测;工程测量与监测、摄影测量与遥感、海洋测绘、不动产测绘与地理信息系统;地质灾害评估、勘查、设计、监理;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调查与勘查;土地整理;水资源论证与固体矿产勘查;环境影响评价、环境污染治理工程;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与监理;工程物资及设备销售与租赁;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亿零伍佰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89年02月23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咸宁中路51号



登记机关

2021年09月23日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

(副本)

证书编号：陕自资规乙字 22610007

证书等级：乙级

单位名称：机械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承担业务范围：镇、20 万现状人口以下城市总体规划的编制；
镇、登记注册所在地城市和 100 万现状人口以下城市相关专项规划的编制；详细规划的编制；乡、村庄规划的编制；建设工程项目规划选址的可行性研究



扫描二维码“城乡规划编制单位公示系统”了解更多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22052202XH

有效期限：自 2022 年 07 月 15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发证机关

2022



日

目 录

第一章 规划总则	1
第一条 指导思想	1
第二条 规划依据	1
第三条 规划范围	2
第四条 规划年限	2
第二章 规划目标及原则	3
第五条 规划目标	3
第六条 规划原则	3
第三章 县域绿色生态空间规划	5
第七条 规划目标及指标	5
第八条 规划结构	6
第九条 规划布局	6
第十条 城乡公园规划建设指引	7
第四章 中心城区绿地系统规划	10
第十一条 规划目标及指标	10
第十二条 规划结构	10
第十三条 规划布局	11
第十四条 绿地分类规划	13
第五章 中心城区树种规划	16
第十五条 树种规划原则	16
第十六条 树种推荐与规划	16
第十七条 树种养护管理	18
第六章 防灾避险功能绿地规划	19
第十八条 防灾避险绿地规划原则	19
第十九条 规划结构	19
第二十条 规划布局	19
第七章 古树名木保护规划	20
第二十一条 古树名木保护意义	20
第二十二条 古树名木分级保护	20
第二十三条 古树名木分区控制	21
第八章 分期建设规划	22
第二十四条 近期建设目标及指标	22
第二十五条 近期建设重点内容	22
第二十六条 近期建设重点项目	23

附表 1 丹凤县中心城区公园绿地规划一览表	27
附表 2 丹凤县中心城区防护绿地规划一览表	30
附表 3 丹凤县中心城区广场用地规划一览表	31
附表 4 丹凤县区域绿地规划一览表	32
附表 5 丹凤县中心城区防灾避险绿地规划一览表	33

第一章 规划总则

第一条 指导思想

以景观生态学、可持续发展等理论为指导，结合丹凤县的自然及人文景观等特征，塑造具有丹凤特色的城市新风貌，形成山、水、城相得益彰的景观新格局，因地制宜地布局蓝绿交融、分布均衡、层级明确的城市绿地系统，促进城市环境与生态、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树立“山水林田湖草是一个生命共同体”理念，全方位、全过程地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的方针，实施城乡绿色空间统筹，改善人居环境，协调人与自然的和谐关系，最终达到提升城市的整体魅力的要求。

第二条 规划依据

国家、省、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标准规范及相关规划。

（一）相关法律、法规、规章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年修订）；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2019年修订）；
- （3）《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修订）；
- （4）《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2008年修订）；
- （5）《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2017年修订）；
- （6）《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2017年修订）；
- （7）《城市绿化条例》（2017年修订）；
- （8）《风景名胜区条例》（2016年修订）；
- （9）《城市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办法》（建城[2000]192号）。

（二）相关规划

- （1）《丹凤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 （2）《丹凤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
- （3）《商洛秦岭生态环境保护规划》（2020.5.19征求意见稿）。

（三）执行标准

- (1) 《城市绿地规划标准》(GB/T51346-2019);
- (2) 《城市绿地分类标准》(GJJ/T85-2017);
- (3) 《公园设计规范》(GB51192-2016);
- (4) 《风景名胜区分类标准》(CJJ/T1212008);
- (5) 《城市道路绿地规划与设计规范》(CJJ75-97);
- (6) 《城市抗震防灾规划标准》(GB50413-2007);
- (7) 《防灾避难场所设计规范》(GB51143-2015);
- (8) 《城市园林绿化评价标准》(GB/T50563-2010)。

(四) 地方标准与措施

- (1) 《陕西省古树名木保护条例》(2010年);
- (2) 《商洛市城乡规划管理暂行办法》(2010年);
- (3) 《商洛市城市园林绿化管理办法》(2018年);
- (4) 《丹凤县城市建设管理办法（试行）》(2021年)。

第三条 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范围包括县域和中心城区两个层次。其中县域规划范围为丹凤县的行政辖区范围，包含龙驹寨街道办、商镇、棣花镇、竹林关镇、峦庄镇、武关镇、庾岭镇、蔡川镇、土门镇、寺坪镇、花瓶子镇、铁峪铺镇 12 个街道乡镇，总面积为 2407.60 平方公里。

中心城区规划范围与《丹凤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确定的中心城区及城镇开发开边界范围保持一致，即东至龙驹寨街道办资峪村，西至棣花镇西行政边界，南部至商山坡脚线，北部至改线后的新 312 国道，总用地面积为 2132.55 公顷。

第四条 规划年限

本次规划年限与《丹凤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保持一致。规划基期为 2021 年，规划远期至 2035 年。

第二章 规划目标及原则

第五条 规划目标

对丹凤县的绿地系统进行深入调查和研究，以中心城区为重点，科学统计、分析城市各项绿地指标，提出现状存在问题，并进一步分析影响丹凤县城镇绿地发展的主要制约因素；对国家、省、市近年实施与城镇绿地相关的规划及政策进行总结，对上层规划中的绿地结构、布局等进行回顾与评估，检讨落实上位规划对于绿地方面的指导要求，并提出相应的优化修正意见。基于绿地系统的现状问题，结合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中的相关要求，确定规划的总目标、近中远期目标，建立城镇绿地规划指标体系。

构筑县域绿色生态空间发展格局，推进县域生态环境整治与修复工作。科学确定规划范围内绿地系统结构，合理安排各类绿地空间布局，确定各类绿地的位置、性质、范围、面积等，并根据绿地分类标准，提出绿地分类规划的要点和指标等。结合相关政策及规划要求，科学合理地编制树种规划、防灾避险功能绿地规划和古树名木保护规划；提出古树名木保护目标，明确古树名木数量、树种和生长状况并提出古树名木保护对策；科学设置各类防灾避险绿地，形成功能完备、防灾韧性的城市绿地防灾避险系统。

第六条 规划原则

（1）尊重自然 生态优先原则。深入贯彻落实生态文明理念，以资源承载能力和环境容量为前提，遵循自然地理特征和山水格局。以提供更多优质生态产品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为出发点，优先保护城乡生态系统，积极推进生态保护与修复，维护城乡生态安全，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2）以人为本 服务均衡原则。遵循以人为本、功能多样的原则，充分考虑当地自然地理特征、资源环境条件和社会经济发展水平等因素，结合人群行为特征，提高绿地的服务水平与服务均衡性，强化绿地系统公共服务功能，增加生态福祉确保绿地建设成果惠及全县人民。

（3）统筹兼顾 科学布局原则。统筹考虑县域范围内的中心城区和各村镇的生态保护与城镇绿地建设，协调城绿空间关系，优化拓展城乡生态空间格局，构

筑以中心城区为核心，覆盖全县域的城乡一体、均衡互融的绿色生态网络体系，推进丹凤县生态及绿地建设统筹协调发展。

（4）因地制宜 突出特色。充分发掘丹凤县在历史人文、江河湿地方面的城市特征，推进城镇绿地布局与各类自然及人文资源相结合，推进区域绿色郊野游憩空间规划与林草河流湿地等生态资源的保护与修复相结合，塑造具有丹凤地方特色的绿地景观风貌，展现城市魅力。

第三章 县域绿色生态空间规划

第七条 规划目标及指标

规划至 2035 年形成合理、有序的蓝绿网络系统，通过生态保护与修复工作的推进，提高自然生态涵养，最终形成能有效支撑城乡社会经济发展的良好生态环境及资源保护网络与完善的游憩服务网络体系，达到“国家园林城市”的标准。

（1）近期指标（2025 年）

近期建成区绿地率达到 40%；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到 46%；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 8 平方米/人；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达到 80%。

（2）远期指标（2035 年）

远期建成区绿地率大于 45%；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到 46%；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大于 8 平方米/人；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达到 90%。

表 3-1 县域绿地系统规划指标表

指标类型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指标性质
			近期 (2025 年)	远期 (2035 年)	
规模总量	建成区绿地率	%	40	≥45	导向指标
	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	46	≥46	底线指标
	城市道路绿化达标率	%	90	≥90	底线指标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m ² /人	8	≥8	底线指标
	万人拥有综合公园指数	个/万人	0.06	≥0.06	导向指标
空间布局	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	%	80	≥90	底线指标
	绿道连通公园比例	%	70	≥75	导向指标
	山体公园步行 15 分钟覆盖率	%	80	≥85	导向指标
景观	绿视率	%	25	≥25	导向指标

指标类型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指标性质
			近期 (2025年)	远期 (2035年)	
观 特 色	河道绿化普及率	%	80	≥85	导向指标
	林荫道路率	%	80	≥80	导向指标
生 态 效 益	森林积蓄量	km ³	≥2160.96	≥2160.96	导向指标
	湿地保有面积	公顷	≥695.53	≥695.53	导向指标
	本底木本植物指数	—	0.7	≥0.8	导向指标

第八条 规划结构

规划形成“两心三屏，两廊三带，三区多点”的县域绿色生态空间结构，构筑生态为底、多功能、多层次、立体化、网络化的县域绿色生态体系。

“两心”。指的是依托龙驹寨、商镇、棣花绿地及公园系统形成的县城绿地主核心和次核心；

“三屏”。指的是北侧的蟒岭生态屏障、南侧的鹮岭生态屏障和西侧的流岭生态屏障；

“两廊”。指的是依托区域铁路防护绿地和生物迁徙通道形成的两条铁路绿廊和生物绿廊；

“三带”。指的是依托丹江及其重要支流形成的三条蓝绿生态带；

“三区”。指县域范围内三个具有重要生态功能的自然保护区，即老林沟自然保护区、桃花谷自然保护区、上运石自然保护区；

“多点”。指的是县域内多个重要的区域生态保育绿地和风景游憩绿地。

第九条 规划布局

构建以“基质—斑块—廊道”基为骨架的县域绿色生态空间体系。

生态基质。指全域的绿色生态本底要素，主要包括丹凤县域内的现状森林、农田等。

生态斑块。本次规划确定县域绿色生态斑块共 10 处，主要包括武关河珍稀水生动植物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丹江水源保护地等。

生态廊道。指不同于周围景观基质的线状或带状的景观要素，包括以铁路、高速、生物迁徙通道等为依托的线状廊道和带状廊道，以及以丹江及其支流为依托的河流廊道。

第十条 城乡公园规划建设指引

（一）生态公园

（1）森林公园

到 2035 年，全县规划森林公园 2 个，为丹凤武关河珍稀水生动植物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和陕西省商山森林公园，面积共计 10762.9 公顷。规划依托良好的山体自然景观条件，规划以保护、自然观光等功能为主的生态区域；维持原始的自然风貌，适当补充必要的步道、凉亭等配套设施；提高公园的保护等级与强度，推进植被景观建设与林相改造，提升森林公园环境质量，优化其生态服务功能。

（2）湿地公园

到 2035 年，全县规划湿地公园 1 个，为陕西省丹凤县丹江国家湿地公园，面积为 2087.5 公顷。依托规划范围内的河流水系，规划以游憩观光、河流保育等功能为主的区域；与城市景观及绿地风貌相融合；保护与提升湿地公园的生态系统与功能，保护水环境质量；适当增设休闲游憩等设施。

（3）地质公园与水利公园

到 2035 年，全县规划地质公园 1 个，为陕西省丹凤上运石地质公园，面积 2728.9 公顷；规划水利公园 1 个，为桃花谷国家水利风景区，面积 4100.0 公顷。依托特殊地质水文资源，规划以科普教育、休闲游憩等功能为主的区域；保持原始特殊地质水文特点；统一保护与管理，促进地质水文资源的有效保护与永续利用，充分发挥资源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作用。

（4）郊野公园

到 2035 年，全县共规划郊野公园 6 个，分别为凤冠山自然风景区、核桃主

题公园、金山森林公园、商鞅遗址公园、南山公园、老林沟自然保护区，面积共计 4234.6 公顷。规划依托自然资源和城市近郊人文景观资源，规划以旅游度假、休闲游憩、自然体验等功能为主的区域；体现丹凤特色、严格控制山体线与城市天际线相协调，控制形成景观视觉廊道，保证“显山露水”的需要；充分挖掘自然生态和历史资源，建设形成多主题、多元化的公园场景，同时促进自然和历史文化资源的保护与利用。

（二）城市公园

（1）综合公园

到 2035 年，中心城区共规划综合公园 2 个，面积共计 40.4 公顷。规划与区域人口增长方向相匹配，促进优质公园资源相对均衡布局；与自然和历史文化资源相融合，促进公园与体育、文化、商业等服务设施融合发展；通过设施增设、环境治理、树种优化等方式推进现状公园功能、景观、治理全面升级；提高公园建设标准，创新设施配置类型与模式；提高建设施工水平。

（2）专类公园

到 2035 年，中心城区共规划专类公园 6 个，面积共计 22.0 公顷。体现以“人”为中心的发展理念，突出不同居民差异化的活动需求；结合丹凤县地区发展特征，强化区域特色，打造活力公园场景；根据年龄阶层，建设儿童友好型、老年人友好型等特殊人群公园、根据地方特色，建设革命纪念公园、文化科普公园等；适度降低儿童公园、体育公园、雕塑公园、纪念公园等专类公园的绿化占地要求，突出公园的创新类功能，原则上绿化占地比例大于 60%。

（3）社区公园

到 2035 年，中心城区共规划社区公园 41 个，面积共 39.1 公顷。结合 10 分钟生活圈，已建区通过见缝插绿等方式增设，新建区可结合社区公共服务设施设置，打造社区综合服务中心；位于居住密集区附近，可与绿道、水道、文化设施场所结合，并与主要道路衔接通畅；推动社区公园向乡村地区延伸；选址应因地制宜，充分利用周边自然人文要素，开辟邻里活动空间；考虑儿童、老人等特殊人群需求，推进设施配置的多样化；推动设施智慧化普及与发展，增设流动图书站、小型文化室、科普长廊等设施。

（4）游园

到 2035 年，中心城区共规划点状和带状游园面积共计 56.6 公顷。结合 10 分钟生活圈布局，实现 300 米见绿，500 米见园；充分挖掘公共建筑退线、滨水空间、街旁空地、交通安全岛、高架桥下等现状闲置空间，对空间进行改造提升；结合河流整治、旧村提升等重要项目建设游园；游园建设要结合周边使用人群出行特点，合理规划公园各类功能、动静分区等。

第四章 中心城区绿地系统规划

第十一条 规划目标及指标

至2035年，规划中心城区绿地率达到45%，绿化覆盖率达到50%，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10平方米/人，主要规划指标如表4-1所示。

表4-1 丹凤县中心城区绿地系统规划指标表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指标性质
		现状(2021)	近期(2025)	远期(2035)	
绿地率	%	40.9	42	≥45	导向指标
绿化覆盖率	%	47.1	50	≥50	底线指标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平方米/人	3.6	8	≥10	底线指标
万人拥有综合公园指数	个/万人	0.1	0.1	≥0.1	导向指标
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	%	13.6	85	≥90	底线指标
城市道路绿化达标率	%	88.0	90	≥90	导向指标
山体公园步行15分钟覆盖率	%	26.5	80	≥80	导向指标

第十二条 规划结构

规划形成“两带四廊、六片七园多节点”的丹凤中心城区绿地系统结构。

“两带”。沿丹江水系形成的丹江景观带；沿新风街形成的联系三个组团的游憩服务带；

“四廊”。指主要河流形成的四条纵向水系廊道；

“六片”。指商山森林公园、南山公园、商鞅遗址公园、金山森林公园、凤冠山景区、核桃主题公园五大郊野公园；

“七园”。指由棣花秀苑和水塔公园组成的两大综合公园；以及由西河公园、商秀公园、丹江公园、江南公园、航空主题公园组成的五大片区级公园；

“多节点”。指城区内由活动广场、社区公园、口袋公园等构成的点状绿化系统。

第十三条 规划布局

至 2035 年，丹凤县中心城区位于城镇开发边界内的绿地与开敞空间共 218.6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11.5%，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 10.1 平方米，中心城区公园绿地 500 米服务半径覆盖率达到 90%（如表 4-2）。

表 4-2 丹凤县中心城区规划各类绿地汇总表（2035 年）

类别 代码	类别名称	面积 (公顷)			人均面积 (平方米/人)		
		现状	规划	规划期 内变化	现状	规划	规划期 内变化
G1	公园绿地	23.0	151.2	128.2	3.6	10.1	6.5
G2	防护绿地	8.3	58.9	50.6	1.3	3.9	2.6
G3	广场用地	4.7	8.5	3.8	0.7	0.6	-0.1
小计		36.0	218.6	182.6	5.6	14.6	9.0
XG	附属绿地	77.1	113.3	36.2	/		
EG	区域绿地	23717.3	25600.0	1882.7	/		
指标合计		23830.4	25931.9	2101.5	/		

(1) 龙驹寨片区

规划形成“两带三轴、三心三片”的蓝绿网络结构。其中“三轴”指沿花庙路、广场路和凤麓路形成的三条绿地轴线；“三心”指西河公园、江南公园和丹江公园，“三片”指三个环绕城区形成的三个郊野公园。至 2035 年，龙驹寨片区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总面积达 61.1 公顷，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 6.9 平方米/人（如表 4-3）。

表 4-3 龙驹寨片区规划绿地与开敞空间汇总表

类别 代码	类别 名称	面积 (公顷)			人均面积 (平方米/人)		
		现状	规划	规划期 内变化	现状	规划	规划期 内变化
G1	公园 绿地	1.0	51.9	50.9	0.3	6.9	6.6
G2	防护 绿地	0.0	5.3	5.3	0.0	0.7	0.7
G3	广场 用地	2.4	4.1	1.7	0.6	0.5	-0.1
合计		3.4	61.3	57.9	0.9	8.2	7.3

(2) 商镇片区

规划形成“两带一轴，三心两片”的蓝绿网络结构。其中“一轴”指沿德馨路形成的绿地轴线；“两带”指丹江滨江景观带和铁路防护景观带；“三心”指商秀公园、航空主题公园和水塔公园；“两片”指商鞅遗址公园和高山森林公园。至2035年，商镇片区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总面积达91.5公顷，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10.9平方米/人（如表4-4）。

表 4-4 商镇片区规划绿地与开敞空间汇总表

类别 代码	类别 名称	面积 (公顷)			人均面积 (平方米/人)		
		现状	规划	规划期 内变化	现状	规划	规划期 内变化
G1	公园 绿地	0.1	52.3	52.2	0.1	10.9	10.8
G2	防护 绿地	8.3	35.9	30.6	4.9	8.1	3.2
G3	广场 用地	2.0	3.3	1.1	1.2	0.6	-0.6
合计		10.4	91.5	83.9	6.1	19.6	13.4

（3）棣花片区

规划形成“两带、两心、一片”的蓝绿网络结构。其中“两带”指丹江滨江景观带和铁路防护景观带；“两心”指棣花秀苑和工业区社区公园；“一片”指核桃主题郊野公园。至2035年，棣花片区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总面积达65.8公顷，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17.4平方米/人（如表4-5）。

表 4-5 棣花片区规划绿地与开敞空间汇总表

类别 代码	类别 名称	面积 (公顷)			人均面积 (平方米/人)		
		现状	规划	规划期 内变化	现状	规划	规划期 内变化
G1	公园 绿地	21.9	47.0	25.1	24.3	17.4	-6.9
G2	防护 绿地	0.0	17.7	17.7	0.0	6.6	6.6
G3	广场 用地	0.3	1.1	0.8	0.3	0.4	0.1
合计		22.2	65.8	43.6	24.7	22.9	-0.2

第十四条 绿地分类规划

（1）公园绿地

至规划期末，规划丹凤县中心城区共形成各类公园193个，公园绿地总面积达151.2公顷，人均公园绿地面积10.1平方米/人，万人拥有综合公园指数为0.1。龙驹寨片区规划公园绿地74处，总面积为51.9公顷；商镇片区规划公园绿地69处，总面积为52.3公顷；棣花片区规划公园绿地52处，总面积为47.0公顷（表4-6）。

综合公园。共2处，总面积37.5公顷，万人拥有综合公园指数0.1。商镇片区1个，面积16.8公顷；棣花片区1个，面积20.7公顷。

社区公园。共40处，总面积为37.1公顷。其中龙驹寨片区14个，面积共15.5公顷；商镇片区12个，面积共10.7公顷；棣花片区14个，面积共10.9公顷。

专类公园。共6处，总面积为22.0公顷。其中龙驹寨片区共4个，分别为丹江公园、丹凤县革命烈士陵园、江南公园、西河公园，面积共14.5公顷；商镇片区2个，分别为商秀公园和航空主题公园，面积共7.5公顷。

游园。共131处，总面积56.6公顷。其中线型公园87处，总面积22.3公顷；点状公园44处，总面积34.3公顷。

表 4-6 丹凤县中心城区规划公园绿地汇总表

类别代码	类别名称	面积（公顷）			人均面积（平方米/人）		
		现状	规划	规划期内变化	现状	规划	规划期内变化
G1	公园绿地	23.0	151.2	128.2	3.6	10.1	6.5
其中	综合公园	20.7	37.5	16.8	3.2	2.5	-0.7
	专类公园	0.6	20.0	19.4	0.1	1.3	1.2
	社区公园	0.3	37.1	36.8	0.1	2.5	2.4
	游园	1.4	56.6	55.2	0.2	3.8	3.6

（2）防护绿地

规划新增、改造提升形成4类防护绿地，总面积为58.8公顷。

道路与交通设施防护绿地主要包括沿铁路、高速、国道及主要交通干道两侧的绿地，规划宽度15至50米；工业防护绿地主要分布在污染工业用地周边，规划宽度15至50米；区域基础设施防护绿地位于高压走廊等区域重大基础设施周边，规划宽度15至50米；生态水域防护绿地指沿丹江及其支流、两侧具有重要生态价值的水域湿地，规划绿地宽度20至60米。

（3）广场用地

规划形成15处广场，广场用地总面积为8.5公顷。其中，龙驹寨片区5个，面积4.3公顷；商镇片区6个，面积共3.1公顷；棣花片区4个，面积1.1公顷。

（4）附属绿地

至规划期末，规划各类附属绿地总面积为113.3公顷。

（5）区域绿地

规划形成4类生态廊道、11处区域绿地斑块，同时对耕地、林地等区域绿

色基质空间进行修复、保育。

中心城区范围内现有区域绿地 4 处，规划在此基础上扩建、完善、新建形成区域绿地 6 处，具体可分为森林公园、郊野公园、遗址公园和风景名胜区。

第五章 中心城区树种规划

第十五条 树种规划原则

(1) **彰显特色。**坚持推广丹凤县的地域性特色，优先使用乡土树种，提高乡土树种与外来树种比例；优化树种结构，采用不同风格的植物群落来界定空间。

(2) **因地制宜。**充分考虑地域气候及树种分布规律，科学规划并应用树种。

(3) **搭配合理。**注重植物景观性和功能性结合、常绿树种与落叶树种结合，采用速生树种与慢长树种搭配的思路，增加植物多样性。

第十六条 树种推荐与规划

(1) 基调树种与骨干树种规划

规划确定基调树种 5 类、骨干树种 16 类加以推广应用（表 5-1、表 5-2）。

表 5-1 丹凤县基调树种推荐表

序号	种名	科名	学名
1	悬铃木（法桐）	悬铃木科	<i>P.orientalis</i>
2	国槐	豆科	<i>Sophora japonica</i> Linn
3	白皮松	松科	<i>Pinus bungeana</i> Zucc.
4	黄连木	漆树科	<i>Pistacia chinensis</i> Bunge
5	栾树	无患子科	<i>Koelreuteria paniculata</i>

表 5-2 丹凤县骨干树种推荐表

序号	种名 / 学名	序号	种名 / 学名
1	椿树 <i>Ailanthus altissima</i>	9	雪松 <i>Cedrus deodara</i>
2	七叶树 <i>Aesculus chinensis</i> Bunge	10	杜仲 <i>Eucommia ulmoides</i> Oliver
3	桂花 <i>Osmanthus fragrans</i>	11	连翘 <i>Forsythia suspensa</i>
4	山茱萸 <i>Cornus officinalis</i> Sieb. et Zucc.	12	红叶李 <i>Prunus cerasifera</i> 'Atropurpurea'
5	银杏 <i>Ginkgo biloba</i> L	13	广玉兰 <i>Magnolia</i> <i>Grandiflora</i> Linn

序号	种名 / 学名	序号	种名 / 学名
6	白蜡 Fraxinus chinensis Roxb	14	柿树 Diospyros kaki Thunb.
7	女贞 Ligustrum lucidum	15	黄栌 Cotinus coggygria Scop.
8	油松 Pinus tabuliformis Carr.	16	合欢 Albizia julibrissin Durazz

(2) 一般树种规划

公园绿地。可选植物包括黄连木、合欢、樱花、连翘、女贞、连翘、广玉兰、海桐、石楠、紫藤、金银花等。

防护绿地。可选植物包括油松、栎树、杜仲、枫杨、香樟、黄连木等。

道路绿化：可选植物包括法桐、国槐、香樟、七叶树、红叶李、等、银杏、女贞、石楠、枫杨等。

庭院绿化。可选用植物包括女贞、广玉兰、栎树、柿树、白蜡、五角枫、合欢、桂花、紫藤、海棠等。

表 5-3 丹凤县一般树种配置比例表

绿地类型	树种	配置比例
公园绿地	常绿树种：落叶树种	6:4
	乔木：灌木：地被	4:2:4
	木本植物：草本植物	6:1
	速生：中生：慢生	1:3:1
防护绿地	常绿树种：落叶树种	1:3
	乔木：灌木	3:1
	木本植物：草本植物	10:1
	速生：中生：慢生	4:2:1
道路绿化	常绿树种：落叶树种	1:3
	乔木：灌木	1:2
	木本植物：草本植物	8:1
	速生：中生：慢生	2:2:1
庭院绿化	常绿树种：落叶树种	4:1
	乔木：灌木	4:3
	木本植物：草本植物	5:1

绿地类型	树种	配置比例
	速生：中生：慢生	1:2:4

第十七条 树种养护管理

（1）**加强病虫害防治。**适地适树，对外来的树苗进行必要的检疫；改善树木卫生环境条件，清除枯枝落叶，修剪枝叶，创造良好的生长发育条件；及时治虫治病。对树木采取物理或化学防治，提高树木抗性；对有病害的树木进行科学断症，及时治理，喷药时应设立警戒区，以免人畜中毒。

（2）**加强培育管理。**摸清各类树种立地环境及营养状况，制定树木生长状态量化标准，及时加强松土、施肥、浇水等培育管理工作。

（3）**增加必要的设施保护。**对于一些怕践踏的树种，例如树根较浅的树种，应当用绿篱或围篱围护起来；为应对大风天气，应适当增加支撑设施。

（4）**定期开展看管巡查。**为了免遭人为的破坏，重点地区应设专人看管，定期巡视，与有关部门配合协作，及时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第六章 防灾避险功能绿地规划

第十八条 防灾避险绿地规划原则

均衡性。为了使居民能够在灾害发生时迅速到达疏散场地，最大程度保障居民的生命财产安全，防灾绿地的布局应尽量均衡，并结合城市不同区域的人口密度合理设置。

安全性。防灾避险绿地的规划应充分考虑场地的安全问题，尽量选择平坦、地势起伏较低的场地，避开地质灾害和洪涝易发区，还要注意将场地和疏散通道安排在建筑倒塌范围外，并且远离化学品和易燃易爆品等。

通达性。布局应充分考虑场地的可达性，根据主要道路和人群聚集区灵活布局防灾避险绿地，同时注意疏散通道的通畅性。

综合性。规划防灾避险绿地应具备抵抗城市可能面对的多种灾害的功能；并且防灾避险场所的种类不限于公园、广场等城市绿地开敞空间，室外体育场、学校、空地等均可作为避难场所，应纳入防灾避险绿地体系进行统一规划。

平灾结合性。具有一定规模的防灾绿地应具备多样化功能，平时按照规划功能，满足人们休闲游憩、娱乐和健身等功能；另一方面，灾情发生时发挥其避难场所的功能，并为救灾提供所需的设施和设备。

第十九条 规划结构

丹凤县域规划形成“一主、一副、五片”的县域防灾避险绿地结构。

“一主”。指以龙驹寨片区为核心，是防灾避险的重点。

“一副”。指棣花副核心，该区域重点发展旅游产业，人口流动较为频繁。

“四片”。指以蔡川镇和庾岭镇为中心的北部避险片区、以武关镇和峦庄镇为中心的东部避险片区、以铁峪铺镇和花瓶子镇为中心的中部避险片区，和以寺坪镇、土门镇和竹林关镇为中心的南部避险片区。

第二十条 规划布局

丹凤县中心城区防灾避险体系分为中期避险绿地、短期避险绿地、隔离缓冲绿带、学校避难点和应急医疗救助点。其中，中期避险绿地5处，短期避险绿地16处，学校及体育场馆避难点7处，应急医疗救助点9处。

第七章 古树名木保护规划

第二十一条 古树名木保护意义

古树是指树龄在百年以上，同时具有一定的历史意义、文化和经济价值的树木，所称古树群是指一定区域范围内相对集中生长、形成特定生境的古树群体；名木是指具有重要历史、文化、科学、景观价值和重要纪念意义的树木。

古树名木是城市历史的见证者，反应城市的历史文化底蕴，古树名木的保护与发展是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途径，也是助力乡村振兴的重要抓手。

第二十二条 古树名木分级保护

特级保护，指对树龄在 1000 年以上的古树的保护；一级保护：指对名木及树龄 500-1000 年的古树的保护。

二级保护：指对树龄在 300-500 年的古树的保护；三级保护：指对树龄在 100-300 年的古树的保护（表 7-1、7-2）。

表 7-1 县域古树名木统计表

序号	名称	位置
1 号	显神庙古药树	商镇
2 号	四皓古柏	
3 号	四皓古柏	
4 号	四皓古柏	
5 号	四皓古柏	
6 号	四皓古柏	
7 号	马帮会馆古柏	龙驹寨
8 号	小石桥古柏	
9 号	紫阳宫古柏	
10 号	紫阳宫古柏	
11 号	花园古杨树	寺坪镇
12 号	花园古杨树	
13 号	花园古杨树	
14 号	烧锅院古皂角树	
15 号	石庙村古榆树冠	
16 号	张沟古铁橡树	
17 号	张沟古铁橡树	

序号	名称	位置
18号	桃树沟古核桃树	
19号	茂水源古榔榆树	竹林关镇
20号	茂水源古榔榆树	
21号	茂水源古槐树	
22号	茂水源古银杏树	
23号	茂水源古黄连木树	

表 7-2 古树名木保护规划分级表

类别	保护思路	保护措施	古树名木序号
特级保护	从严保护、试点示范	根据管理要求和树木生长状况进行重点养护、从严监管；优先选取具有较高生态及文化价值的特别保护古树名木进行试点示范。	2号、3号、5号、6号
一级保护	重点保护、合理利用	根据树木特点进行差异化管理、制定专门养护方案，适时开展监测评估；挖掘树木价值内涵，结合城市特点与古树资源打造城市古树名木保护名片。	4号、7号、8号、9号、10号、16号、23号
二级保护	关注保护	制定古树名木资源认定鉴定办法及操作指引；建立古树名木资源档案库，及时做好动态跟踪与监管。	15号、18号、19号、20号、21号
三级保护	常态化保护	按照一般古树名木的管理规定执行，对古树名木进行定期监测。	1号、11号、12号、13号、14号、17号、22号

第二十三条 古树名木分区控制

核心保护片区。指以中心城区为核心的保护片区，重点改善古树名木的立地环境，挖掘其文化价值与内涵并加以保护利用。

重点保护片区。指南侧山岭中沿带状分布的片区以及中心城区东侧交通干线两侧的片区，重点对片区内的古树名木进行修复和养护管理，根据其文化价值可在保护基础上适当加以利用，结合古树名木形成公共活动空间，提升周边整体的人居环境品质。

第八章 分期建设规划

第二十四条 近期建设目标及指标

充分利用丹凤县山水相融的特点，提高已建公园的绿地质量和景观水平，完善绿地布局，积极推进生态保护与修复工作，以建设国家园林城市为目标，向更好的人居环境迈进。

至2025年，中心城区绿地率达到42%，绿化覆盖率达到50%。公园绿地总面积达100公顷，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9.0平方米/人（如表8-1）。

表8-1 各类绿地分期建设规划指标表

类别名称	现状规模 (公顷)	近期(2025年)		远期(2035年)	
		建设规模 (公顷)	增加规模 (公顷)	建设规模 (公顷)	增加规模 (公顷)
公园绿地	37.4	100.0	62.6	158.1	120.7
防护绿地	39.1	45.0	5.9	58.8	19.7
广场用地	5.0	7.0	2.0	8.5	3.5
附属绿地	77.1	92.0	14.9	113.3	36.3
区域绿地	23717.3	24500	782.7	25600	1882.7

第二十五条 近期建设重点内容

优化绿色休闲空间，提高公园及开敞空间的景观品质及服务水平。优先补充公园绿地，均衡布局；重点发展滨江生态景观公园以及道路绿化，重视量与质的统一，提升城市整体景观风貌。

积极推进县域生态保护与修复工作，夯实全县生态本底。提升森林品质，通过生态复绿、景观再造、生态加固等手段推进破损废弃的山林植被修复，推进水源林地的生态保护修复，严格限制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保护湿地资源，开展水源地环境综合整治，加强重要水源涵养区和水源保护区的保护修复，严格限制各类开发活动，恢复自然植被。

第二十六条 近期建设重点项目

规划近期重点建设项目共 34 个，其中，精品公园计划 21 个，品质绿道计划 9 个，特色景观计划 4 个（表 8-2）。

表 8-2 丹凤县近期规划重点项目一览表(2025 年)

类型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范围	建设内容	备注
精品公园计划	1	棣花秀苑	20.7 公顷	棣花片区	完善公园配套服务功能，提升原有景观，梳理慢行系统	补充提升
	2	水塔公园	19.7 公顷	商镇片区	结合丹江及其支流，以生态湿地游憩为主题	规划新建
	3	西河公园	3.7 公顷	商镇片区	依托历史文化要素，以风景游憩为主题	规划新建
	4	江南公园	4.0 公顷	龙驹寨片区	以儿童的自然教育和游乐为主，建设儿童主题公园	规划新建
	5	商秀公园	3.8 公顷	商镇片区	以运动健身活动为主，完成公园景观及各类活动场地建设	规划新建
	6	航空主题公园	3.7 公顷	商镇片区	完成飞机主题自然教育基地建设	规划新建
	7	凤麓社区公园	2.4 公顷	龙驹寨片区	服务于周边居民的公园建设	改造提升
	8	东河社区公园	2.1 公顷	龙驹寨片区	服务于周边居民的公园建设	规划新建
	9	罗家社区公园	1.8 公顷	龙驹寨片区	服务于周边居民的公园建设	规划新建
	10	中街公园	1.5 公顷	龙驹寨	服务于周边居民的公园	规划

类型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范围	建设内容	备注
				片区	建设	新建
	11	街心公园	1.3 公顷	龙驹寨 片区	服务于周边居民的公园 建设	规划 新建
	12	商镇街心 公园	1.1 公顷	商镇 片区	服务于周边居民的公园 建设	规划 新建
	13	商镇工业 区公园	1.0 公顷	商镇 片区	服务于周边居民的公园 建设	规划 新建
	14	商镇中心 公园	1.1 公顷	商镇片 区	服务于周边居民的公园 建设	规划 新建
	15	四皓公园	0.7 公顷	商镇 片区	服务于周边居民的公园 建设	规划 新建
	16	万湾滨水 社区公园	1.2 公顷	棣花 片区	服务于周边居民的公园 建设	规划 新建
	17	茶房东社 区公园	1.6 公顷	棣花 片区	服务于周边居民的公园 建设	补充 提升
	18	棣花工业 区公园	1.5 公顷	棣花 片区	服务于周边居民的公园 建设	规划 新建
	19	两岭南社 区公园	0.9 公顷	棣花 片区	服务于周边居民的公园 建设	规划 新建
	20	块状口袋 公园	25.0 公顷 (总)	中心 城区	公园化建设	规划 新建
	21	线型街头 公园	16.0 公顷 (总)	中心 城区	公园化建设	规划 新建
品质 绿道	1	丹江绿道	21.5 公里	龙驹寨 片区	湿地景观、植物群落品 质提升	改造 提升
	2	东河绿道	1.7 公里	龙驹寨 片区	推进沿河景观游憩及河 道生态防护建设，完善	规划 新建

类型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范围	建设内容	备注
计划					配套设施功能	
	3	老君河绿道	1.2 公里	商镇片区	推进沿河景观游憩及河道生态防护建设，完善配套设施功能	规划新建
	4	茶房绿道	2.8 公里	棣花片区	结合城市各类公共设施推进特色景观步道建设	规划新建
	5	G312 防护绿地	10.9 公顷	中心城区	推进沿线绿化景观提升，完善功能	补充提升
	6	G40 防护绿地	53.3 公顷	中心城区	推进沿线绿化景观提升，完善功能	补充提升
	7	铁路防护绿地	47.5 公顷	中心城区	推进沿线绿化景观提升，完善功能	改造提升
	8	区域河流生态廊道	500 公顷	县域	新建绿道，完善功能	规划新建
	9	区域生物生态廊道	900 公顷	县域	新建绿道，完善功能	规划新建
	特色景观计划	1	森林资源保护	/	县域	公益林人工造林、封山育林、飞播造林、退耕还林；完善森林病虫害监测控制系统，完成森林有害生物监测、防控体系建设，
2		武关河自然保护区	/	县域	对武关河自然保护区建设标识体系、保护巡护体系和监测体系	改造提升
3		丹江流域水土整治	/	县域	治理水土流失；规划固堤绿化河堤；建设固床	规划新建

丹凤县城镇绿地系统国土空间专项规划（2021-2035年）

类型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范围	建设内容	备注
		修复			潜坝	
	4	商鞅遗址 公园	84.2 公顷	县域	以商鞅文化科普教育为主，建设自然教育基地	规划 新建

附表1 丹凤县中心城区公园绿地规划一览表

表1 丹凤县中心城区综合公园规划一览表

序号	公园名称	位置	类型	面积 (公顷)	备注
1	棣花秀苑	棣花古镇	综合公园	20.7	升级改造 配套补充
2	水塔公园	商山路与江滨南路中段	综合公园	16.8	新规划，结合丹江及其支流，以生态水源涵养保护及休闲游憩为主题
4	合计			37.5	/

表2 丹凤县中心城区社区公园规划一览表

序号	公园名称	位置	面积（公顷）	备注
1	火车站社区公园	龙驹寨 片区	0.3	新规划
2	水泉社区公园		2.3	新规划
3	龙驹街心社区公园		0.4	新规划
4	中街公园		1.5	新规划
5	街心公园		1.3	新规划
6	凤麓社区公园		2.5	新规划
7	河涧南社区公园		1.3	新规划
8	河涧北社区公园		0.9	新规划
9	西凤社区公园		0.6	新规划
10	罗家社区公园		1.8	新规划
11	西河社区公园		0.5	新规划
12	刘家社区公园		0.7	新规划
13	下湾社区公园		0.5	新规划
14	龙驹北侧工业社区公园		0.8	新规划
15	老君社区公园	商镇片区	0.5	改造提升
16	商镇街心公园		1.1	新规划
17	商镇工业区公园		1.0	新规划
18	王塬社区公园		0.8	新规划
19	商镇中心公园		1.1	新规划
20	老君社区公园		0.7	新规划
21	四皓公园		0.7	新规划

序号	公园名称	位置	面积（公顷）	备注
22	商镇社区公园		0.4	新规划
23	老君工业社区公园		1.6	新规划
24	农工业社区公园		0.7	新规划
25	商镇工业区社区公园		0.9	新规划
26	仓储区社区公园		1.1	新规划
27	万湾滨水社区公园		棣花片区	1.2
28	万湾西社区公园	0.3		改造提升
29	万湾东社区公园	0.6		新规划
30	茶房东社区公园	1.6		新规划
31	两岭南社区公园	0.9		新规划
32	棣花北社区公园	0.8		新规划
33	棣花社区公园	0.2		新规划
34	棣花社区公园	0.9		新规划
35	棣花工业区公园	1.5		新规划
36	两岭北社区公园	0.5		新规划
37	茶房西社区公园	0.4		新规划
38	棣花东社区公园	0.8		新规划
39	棣花北社区公园	0.7		新规划
40	棣花社区公园	0.6		新规划
合计			37.1	/

表3 丹凤县中心城区专类公园规划一览表

序号	公园名称	位置		类型	面积（公顷）	备注
1	丹凤县革命烈士陵园	龙驹寨片区	广场北路北口对面	纪念性公园	0.7	配套设施补充完善
2	丹江公园	龙驹寨片区	环城东路与江滨南路口沿丹江河堤两岸	滨水公园	6.1	扩建升级配套补充
3	江南公园	龙驹寨片区	丹牌路与广场路东北侧	儿童公园	4.0	新规划
4	西河公园	龙驹寨片区	中心街与西河交叉口	文化公园	3.7	新规划
5	航空主题公园	商镇片区	丹凤机场东南侧商山路与梅坞路交叉口	文化公园	3.7	新规划

丹凤县城镇绿地系统国土空间专项规划（2021-2035年）

序号	公园名称	位置		类型	面积 (公顷)	备注
6	商秀公园	商镇 片区	四皓街王柏栋 纪念馆西南侧	体育健 身公园	3.8	新规划
7	合计				22.0	/

附表2 丹凤县中心城区防护绿地规划一览表

序号	位置		面积（公顷）	备注
1	龙驹寨 片区	工业区防护绿地	0.9	新建
2		污水处理厂防护绿地	0.5	新建
3		110KV 变电站防护绿地	0.5	新建
4		供燃气站防护绿地	0.3	新建
5	商镇片区	快速路防护绿地	40.9	扩建
6		工业区防护绿地	42.4	新建
7		生态防护绿地	2.1	新建
8		基础设施防护绿地	11.3	新建
9		铁路防护绿地	48.2	扩建
10		基础设施防护绿地	0.6	新建
11	棣花片区	生态防护绿地	2.4	新建
12		铁路防护绿地	9.3	扩建
13		快速路防护绿地	2.0	扩建
14		工业区防护绿地	3.4	新建
15	合计		58.8	/

附表3 丹凤县中心城区广场用地规划一览表

序号	广场名称	位置	级别	面积（公顷）	备注
1	丹凤县广场	龙驹寨 片区	镇级	1.0	升级改造
2	花庙广场		镇级	0.4	配套补充
3	火车站广场		镇级	0.7	配套补充
4	葡萄酒文化广场		镇级	1.5	升级改造
5	政府广场		社区级	0.7	新建
6	老君社区广场	商镇 片区	社区级	0.7	配套补充
7	早行广场		社区级	0.3	配套补充
8	养老公寓广场		社区级	0.3	升级改造
9	商秀广场		社区级	0.3	新建
10	桃园社区广场		社区级	0.5	新建
11	四皓文化广场		镇级	1.0	新建
12	茶房社区广场	棣花 片区	社区级	0.3	升级改造
13	棣花广场		社区级	0.5	新建
14	棣花新风广场		社区级	0.2	新建
15	棣花街心广场		社区级	0.1	新建
16	合计			8.5	/

附表4 丹凤县区域绿地规划一览表

绿地类型	序号	名称	类型	规模	功能要求
绿色斑块	1	桃花谷国家水利风景区	风景游憩绿地	4100.0 公顷	游憩、教育
	2	陕西丹凤丹江国家湿地公园		2087.5 公顷	游憩、教育
	3	陕西省丹凤上运石地质公园		2728.9 公顷	游憩、教育
	4	凤冠山自然风景区		163.9 公顷	游憩
	5	核桃主题公园		166.3 公顷	游憩、体验
	6	金山森林公园		400.0 公顷	游憩
	7	商鞅遗址公园		84.20 公顷	游憩、教育
	8	南山公园		120.20 公顷	游憩
	9	陕西省商山森林公园	生态保育绿地	1722.8 公顷	生态防护
	10	丹凤武关河珍稀水生动物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9040.1 公顷	生态防护
绿色廊道	1	铁路绿带	道路型	两侧不低于100米绿带	安全卫生
	2	高速公路绿带	道路型	两侧不低于100米绿带	安全卫生
	3	国道省道绿带	道路型	两侧不低于50米绿带	安全卫生
	4	河道绿带	河道型	两侧不低于15-50米绿带	生态防护
	5	高压走廊绿带	防护型	两侧不低于20-50米绿带	安全卫生
	6	生物廊道	生态型	20-80米绿带	生态防护
生产绿地				7.8 公顷	生产

附表5 丹凤县中心城区防灾避险绿地规划一览表

序号	类别	场地名称	面积（公顷）	备注
1	中期避险绿地	棣花景苑	20.7	综合公园
2		水塔公园	16.8	综合公园
3		葡萄酒文化广场	1.5	广场
4		江南公园	4.0	专类公园
5		四皓文化广场	1.0	广场
6	短期及紧急 避险绿地	西河公园	3.7	专类公园
7		航空主题公园	3.7	专类公园
8		商秀公园	3.8	专类公园
9		棣花工业区社区公园	1.5	社区公园
10		政府广场	0.7	广场
11		丹凤县广场	1.0	广场
12		火车站广场	0.7	广场
13		水泉社区公园	2.3	社区公园
14		凤麓社区公园	2.4	社区公园
15		棣花社区公园	0.9	社区公园
16		老君社区广场	0.7	广场
17		花庙广场	0.4	广场
18		桃园社区广场	0.5	广场
19		商秀广场	0.3	广场
20		棣花广场	0.5	广场
21	合计		55.4	/

图纸目录

- 01-县域区域绿地现状分布图
- 02-县域古树名木现状分布图
- 03-县域绿色生态空间结构图
- 04-县域绿色生态空间布局图
- 05-县域城乡公园规划布局图
- 06-县域防灾避险绿地规划图
- 07-县域古树名木保护规划图
- 08-中心城区绿地系统现状分布图
- 09-中心城区绿地系统规划结构图
- 10-中心城区绿地系统规划布局图
- 11-中心城区公园绿地规划图
- 12-中心城区防护绿地规划图
- 13-中心城区广场用地规划图
- 14-中心城区区域绿地规划图
- 15-中心城区防灾避险绿地规划图
- 16-中心城区绿地近期建设规划图